

绿树繁花密布 清香满屋萦绕

# 退休老人 7 年建起“客厅花园”

□晚报记者 王凯文/图

本报讯 山川柳、棕榈树、柏树、菊花、桂花……这些很多在公园里才能见到的花木，在一户居民的6楼客厅却俯拾皆是。5月13日，这些花木的主人李纪安带着记者参观了他的“客厅花园”。

今年76岁的李纪安住在一栋老式家属楼的6楼，记者刚进客厅，一阵花香扑鼻而来。记者发现，该花园的四周以及底部由地板砖砌成，长约4米，高约半米，里面堆满了沙子以及水泥做成的“假山”，种有30多种花木，仿佛微型植物园(如图)。

李纪安说：“7年前，这套房子装修后剩下许多沙子、水泥等建筑材料，退休在家的我就‘废物利用’在客厅里建起了这个小花园。花园起初没有这么大，我花费了7年的心血才形

成如今的规模。”

“这么多品种的花木您都能叫上名字吗？”记者问李纪安。李纪安自信地说：“别说名字，这里面的每一棵花木，什么时间开花，什么时间需要浇水、施肥，我都清清楚楚。”

这么多植物怎么浇水？怎么施肥？万一弄错了会不会污染环境？面对记者抛出一连串问题，李纪安笑着说：“这个很简单，看见我养的那几只鸟了吗？鸟粪就是最好的肥料，每隔几天我就会把清洗鸟笼的水连同鸟粪倒进花园，这样浇水、施肥的问题就都解决了。”

对自己一手打造的这个“客厅花园”，李纪安充满了感情，他告诉记者：“作为一名老人，心态很重要，现在大家都只注重‘养身’而忽略了‘养性’，其实修身养性是不分家的，只有保持一个好心态，两者才能兼顾到，才能更好地享受生活。”



电线下树木未动 电线外树木被砍秃

## 是修剪树还是毁树？

□晚报记者 朱海龙 文/图

本报讯 “这些柳树被人用菜刀砍秃了，太可惜了。”近日，市民孟先生拨打本报新闻热线称，有人用菜刀把市区交通大道东段的行道树砍秃了(如图)，希望有关部门管一管。

5月8日下午，孟先生下班回家途经交通大道东段时，看见一名男子爬在梯子上用菜刀砍路边的柳树，五六棵柳树已被砍得不像样了，地上横七竖八丢着被砍下的树枝。孟先生说：“太可惜了，有的树枝不是被砍断的，而是被硬掰断的。砍树的人很不专业，不像是园林部门的专业修理工。”

5月13日上午，记者来到现场看到，有6棵柳树被修剪，其中一棵距离电线约10米的柳树也被修剪成“秃子”，而有4根电线经过的一棵柳树的树枝却相对完好。随后，记者查看了交通大道的其他路段，发

现有十多处电线从行道树上经过，但都没被毁损性修剪。

记者就此事咨询了园林部门相关负责人，该负责人称，他已将此事转给了森林公安部门，随后会有森林公安民警到场查看。

当日20时许，记者接到森林公安民警的电话，称那几棵被毁的树木是因为影响电力安全，才被人修剪。

对此，孟先生不解地问：“就是影响电力安全也应该有相关部门的专业人员进行修剪，不应该随便拿着菜刀就砍掉正常生长的行道树呀？”

13日下午，记者联系到周口供电公司相关负责人，该负责人表示，他们对影响电力的树木进行修剪时，会有专业的修剪人员，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进行修剪。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，长在400千伏高压电线下的行道树与高压电线间的安全距离应保持5米，电力人员不会对5米外的树木进行修剪。

## 开栏的话

在我们身边，每时每刻都有动人的积极向上的事情发生。无数普通人用他们的善心、热心、爱心，演绎着一个个助人为乐、积极进取的故事，默默为和谐社会传递正能量……本报今日起推出专栏《正能量进行时……》，集中报道社会上这些感人事件，传递正能量。

## 老汉街头迷路 交警真情救助

□晚报记者 朱东一

本报讯 5月12日18时30分许，一位老汉在周口市转了多圈，就是找不到回去的路，当他行至七一路与六一路交叉口时，情急之下向值班交警求助，最终在交警的帮助下，一个多小时后终于回到了家。

“当时正值下午高峰时段，我在路口指挥交通，这位老汉对我说他找不到家了。”周口市公安局七一路交巡警大队大队长王立新对记者说，“我问他家是哪儿的？老汉说就在周口东边。”

通过和老汉交流，王立新得知，老汉姓黄，今年80多岁，在市区一家养老院居住。老汉从养老院出来到诊所看病后，就再也找不到回去的路了。

“黄老汉不识字，问他在哪所养老院他也说不清。最后，我安排两位交警开着车帮

他找家。”王立新说。

交警马勇开着车带着黄老汉一路向东，并嘱咐他遇到自己熟悉的地方一定说一声。行进途中，黄老汉想起来自己家是“郑洼”的。交警开车行至郑洼村时，黄老汉突然说“这个地方我熟悉，就是这里”。马勇下车打听时，一名村民一眼就认出了黄老汉，并指出了黄老汉家的具体位置。至此，交警将黄老汉顺利送回家中。

据了解，黄老汉膝下有一儿三女，前些时间他们将老汉送到五一路与黄河路交叉口的一个养老院居住，当天老汉独自出门看病这才迷了路。 线索提供 王利



## 你知道吗？ 应急避难场所我市已建成11个

可容纳 60 万余人避险避难

□晚报记者 张志新

本报讯 5月12日是我国第六个“防灾减灾日”。目前，我市防灾减灾总体状况如何？全市共建有多少个应急避难场所？当日，记者从市地震局获悉，全市已建成11个应急避难场所，其中市体育中心是我市首个达到国家I类标准的应急避难场所。

我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起步比较晚。2012年开始，我市开始着手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作，在市体育中心建设了应急避难场所。该场所总占地806亩，场地开阔平坦，设有应急指挥中心、应急棚户区、应急物资储备库、应急供电、应急通信、应急医疗救护站和应急垃圾房等设施，并有专人负责日常维护，紧急时能够容纳4万余人进行应急避险避难。

除此之外，全市各县(市)还建有川汇区新区广场、扶沟县吉鸿昌纪念馆、郸城县人民广场、淮阳太昊陵广场等10个应急避难场所。这11个应急避难场所占地总面积约为110万平方米，可容纳60万余人避险避难。“在建成这些避险避难场所的同时，我们还将逐步完善场所内的救灾指挥、应急医疗救护站、应急棚户区、应急物资储备库、应急供电供水消防等主要应急避险功能及配套设施。”市地震局有关负责人说。

据了解，应急避难场所是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一项灾民安置措施，是现代化大城市用于民众躲避火灾、爆炸、洪水、地震、疫情等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安全避难场所。

线索提供 张先生

# 广告